

原告代理人援引的“完美”案例竟是AI编造

北京通州法院精准识别虚假援引案例

核心提示

人工智能技术正深刻改变法律行业工作生态,从专业回答、观点检索到文案润色,AI工具为法律从业者提供了高效助力。但技术红利背后,虚假信息入侵司法程序的风险也悄然浮现。近日,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案件,便暴露出AI生成的虚假案例对司法公正的潜在风险。

案情回顾

这是一起由股权代持引发的商事纠纷案件。诉讼中,原告代理人为了进一步佐证其观点,庭后向法院提交了书面意见,其中援引了名为最高人民法院的某案例及上海一中院的(2022)沪01民终12345号案件。从代理意见的描述来看,两案的事实细节、法律争议与裁判逻辑都与审理中的案件高度契合,完美佐证了原告代理人主张的观点,初看之下极具参考价值。

出于职业敏感度,承办法官进行了检索核实,结果却发现,这两个案号所对应的真实案件事实与代理人书面意见中描述的情况完全不同。其中,“(2022)沪01民终12345号”案件实际上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与书面意见中描述的事实完全不符,和本案所涉及的事实亦毫无关联,没有任何相似或者可以参照的情节。

初期,法官助理与原告代理人沟通时,代理人含糊其词,回避问题。“代理人总说再找找,又无法提供裁判文书,我仔细翻阅了代理人提交的书面意见,发现相关案号及案例内容、格式具有典型的‘AI编写’特征。”负责审理该案的法官郑吉喆告诉记者,“人工智能语言模型兴起后,通

州法院成立了人工智能司法应用案例与理论兴趣小组,研讨之余也会结合工作场景进行测试,其中就包含用AI软件对法律问题进行搜索,我们之前就发现AI工具时常会提供虚假信息,也有一定的规律性和特征,法官对AI生成的案例并不陌生。”

“援引的案件有问题,你是用哪个AI工具找到的这些案件?”郑吉喆在电话中开门见山,问得原告代理人哑口无言。对方沉默几秒后,承认确实是AI软件提供的相关信息。

原告代理人说,参考案例是由其提炼本案事实情节后反复向某AI大模型软件提问,最终引导AI软件生成了相关参考案例,但自己未进一步核实,直接复制粘贴后即提交法院。

据此,通州法院依据法律规定,结合案件事实对原告代理人的该部分代理意见未予采纳,并在判决书中明确对原告代理人的行为提出批评,要求原告代理人引以为戒,在向法院提交参考案例、法条时,应当进行检查和核验,确保内容的真实性,不得放任人工智能模型生成或者编造虚假信息扰乱司法秩序。一审判决后,双方均未提出上诉,现判决已经生效。

法官说案

通州法院提示,民事诉讼法及司法解释等对行为人利用AI生成不属于证据性质的虚假参考案例如何处理尚没有明确规定,但AI生成虚假信息对司法秩序带来的危害值得重视,虚假案例干扰了法院的正常审理流程,审判团队不得不花费额外的时间和精力对律师提交的案例进行反复查找和甄别核实,一旦AI生成的虚假信息被参照适用,司法公信力将受到质疑。法院建议,法律从业人员应将AI作为辅助工具,而非替代自身专业判断的“神器”,在使用AI时,仍需保持审慎和理性,对AI生成的内容进行严格审查,确保信息来源可靠、内容真实准确;人民法院应当加大审查力度,运用技术手段和专业知识,对当事人及代理人提交的参考案例等资料进行严格甄别,确保司法过程中使用的信息真实可靠。

真实司法案例的案号由年份、法院代字、案件性质代字、审级代字和案件编号组成,其中案件编号遵循受理顺序自然生成,具有随机性和连续性的统一特征。案例是对裁判文书的提炼和总结,AI模型虽能生成案例,但其生成的虚假案例并无真实裁判文书印证,且为了回避漏洞,AI有时会刻意模糊案件可识别要素,比如当事人的姓名等,像本案中的两个编造案例,AI生成时对当事人就使用了甲乙丙丁的表述。实践测试显示,大语言模型生成裁判文书存在局限,在限定结果时,AI虽能通过整合现有资源输出裁判理由,但常出现“AI幻觉”现象(指AI会生成看似合理但实际上不存在或与实际不符的信息),甚至为契合预设结果编造法律依据或者案情,最稳妥的识别方法是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对生成案例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和验证。

据《法治日报》

打着“AI培训”旗号设圈套 警惕“坑老”新骗局

核心提示

“超火AI培训,老年也能第二春。”“零基础入圈AI。”“打造爆款账号,迅速变现。”……这些充满诱惑的广告语,来自网上AI培训机构。近来一些读者来信反映,遇到“坑老”新骗局——打着AI培训的旗号,实则设圈套、卖高价。不少渴望通过学习新技术追赶时代潮流的老年人被拉入骗局。

案情回顾

河北石家庄市市民老刘年纪大了,体力劳动力不从心,想学习一项新技能补贴家用。“大家虽然退休了,但只要学会AI,包能开启职业第二春!”在短视频平台上,一则由“叶熙老师”发布的“AI免费培训,利润分成”广告吸引了他。

“对方承诺利润分配比例是我拿八成、企业拿两成,还提供免费教学,只需缴纳1580元入班保证金,而且学不会可全额退款。”老刘动心了,支付了费用。不料现实情况与他们宣传的大相径庭。老刘被拉进一个企业微信群,总人数1200多人。群里有自称“老师”的人,却从未传授任何实用技术。

老刘通过客服微信,询问如何具体学习。客服回复仅宣称只要跟着学,代发一条赚20元,日收入超200元。

“‘老师’从不露脸,所谓的教学也只是不断重复一些如何激活账号、如

何涨粉之类的话术,连最简单的AI工具使用都没教过。”更令老刘疑惑的是,“老师”不在群内统一答疑,只接受私信。而且禁止群内成员私下互通消息,一经发现便会被移除。

不仅如此,微信群里,一位自称“北京学章教育莫卿院长”的人以“选拔关门弟子”为由,声称缴费3299元“入门”,便能得到更多分成。

“群里有60多人交了这笔钱,听说他们得到的教学内容只是一套视频课程链接,而且视频质量低劣,群友说根本学不到想要的内容。”老刘说。

实际上,据一名短视频平台从业人员透露,即便个别老人学习了AI技术生成内容,也因与发布平台倡导的原创原则相悖,无法获得内容推荐权重,更得不到推流,播放量惨淡。使用AI技术生成的图文甚至容易被系统判定为抄袭,导致账号异常。即使能侥幸实现变现,每天收益也只有几元到十几元。那些被用作宣传的诱人收益案例,可信度极低。

无独有偶,湖南株洲市市民赵阿姨反映,北京爱好课科技有限公司以“免费学AI”的名义,在网络上宣传“边学AI边赚钱”。她报名后,先上免费体验课,课上老师不断宣传“老年朋友也能轻松上手,学完就能赚钱”,并介绍了一些基本的AI知识。随后,公司即要求学员缴纳2680元的第一期学费。

第一期学习过程中,“老师”在群内频繁展示学员的高收入截图,反复宣传:“AI是当今风口,是改变晚年生活的极佳机会。”在这样的氛围下,大多数学员又续报了第二期课程。

然而,赵阿姨和同学交流发现,承诺的“一对一”教学实则为一位“老师”面对近200名学员,“我们中有不少六七十岁的老人,为了跟上课程熬夜学习,结果不仅没赚到钱,连提问都没人回应。”赵阿姨说,发现不如预期后,不少人要求退款,公司推脱不过,最终在投诉者签署协议承诺“不告知其他学员、不向媒体投诉”的情况下,退款500元。

法律点拨

“以AI培训课程让老年人缴费,可能涉嫌虚假宣传。”河南建魁律师事务所律师刘明兴提醒,老年人要擦亮眼睛,不要被所谓的低投入、高收益迷惑,抑制冲动、理性消费,“如果一定要报名课程,需要和对方签订有效的书面或电子合同,最好让子女帮忙核对合同条款,以便日后维权有所依据。”

刘明兴认为,平台一方面要根据《网络主播行为规范》规定的直播资质准入要求,对相关行业主播进行资质审核及备案;另一方面要对涉老课程销售直播的违规话术、私域交易等行为实施重点监测,同时畅通退货退款机制,方便老年人维权。

据《人民日报》